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5 月份行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5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20 分

貳、地點：Google Meet 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zyq-shnd-bek>

參、主席：柯校長明樹

紀錄：連麗雲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提案討論：

提案 1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全校或班級線上課程期間，學生出席與缺曠認定原則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各級學校(含幼兒園)停課標準原則：

(一)倘各級學校(含幼兒園)1 班有 1 位師生為確診個案，該班停止實體課程 7 天(3 天居家隔離+ 4 天自主防疫)並啟動線上教學。

(二)倘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所屬班級分布學校班級達 1/3 以上或超過 10 班者，得經教育局同意後，全校停止實體課程並啟動線上教學，以 3 至 5 日為原則，並視情況訂定起迄日期。

二、4 月 25 日至 4 月 29 日 北市國高中居家線上教學演練期間，有學生因線上課程到課認知與教師上課規定不同而被記曠課，陳情市政信箱，要求釐清出席與缺曠認定的疑問。

三、在校實體課程，學生出席缺曠依本校學生作息時間暨生活公約第四條第五項規定：每節課，上課鐘響後未進教室或指定地點得登記遲到，15 分鐘後未進教室或指定地點得登記曠課。

四、依本校學生請假暨缺曠更正規則第一條規定：本校學生因故不能出席各種課業或活動均應依照本規則請假，其未經准假而擅自缺席者，概作曠課論。

五、線上教學期間，學生出席與缺曠認定原則建議：

(一)每一節課上課起訖時間，依各班課表律定。

(二)教育部 110 年 5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66920 號函：為因應疫情國民中小學實施線上教學，應考量學生學習效果及視力影響，惟學校可適當延長下課時間，使師生能有合適之休息。建議老師將線上講課時間控制在 30 至 40 分鐘，留下來的 10 至 20 分鐘讓學生自主學習，或完成指定作業，讓眼睛離開螢幕，有休息的時間。

(三)上課開始後未進線上教室得登記遲到，15 分鐘後未進線上教室得登記曠課。

(四)學生上線期間，若有以下行為樣態，得登記曠課：

1. 學生帳號進入線上教室後，老師一一唱點名未回應。

2. 學生帳號進入線上教室後，未經老師同意，逕自離開線上教室。

(1)須排除是網路連線問題。

(2)請班上同學先用其他社群軟體聯繫該學生確認。

(五)上課開始點名到課之後，若該生未參與課程活動，應屬於學習態度問題，不建議登記曠課，老師可以給予課程評量分數扣減分處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關於本校防空避難演練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年度將配合進行萬安 45 號演習防空疏散避難，檢陳實施計畫草案（如附件一）及災害緊急應變編組人員名冊（如附件二）。
- 二、預計將於 6 月 17 日（星期五）進行正式演練前，另行安排 3 次校內預演。
- 三、俟演練計畫通過後，公告校內同仁知悉，並據以辦理相關演練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陸、報告事項：

教務處

一、5 月 15 日（日）上午北市聯合教師甄選複試，當天兩科共 16 位考生、評審 12 人、工作人員含工讀生 28 人及召集學校派駐人員 1 位，共 57 位，複試相關工作需各處室協助人力需求如下：

（一）工作人員預估：

1. 報到室：2 位（M204）。
2. 準備室：2 位（英文科 S306、特教科 S202）。
3. 防疫試場：1 位（視訊教室 M105）、工讀生 1 位。
4. 試教室：2 位（英文科 S309、特教科 S207）。
5. 口試室：2 位（英文科 S304、特教科 S204）。
6. 場地整理及消毒：2 人＋工讀生 2 人。
7. 帶隊工讀生：8 人（每科 4 人）。

（二）試務人員 3 位：巡場 1 人、總務 1 人、試務中心 1 人。

（三）防疫人員 3 位：校門口 2 人、護理師 1 人。

待 5 月 3 日（三）北市聯合教師甄選複試委託學校籌備會議後招募人力，另擇期辦理複試校內工作會議。

二、5 月 4 日（三）為高三期末考，請總務處協助鐘聲設定。

三、5 月 12-20 為高三補考期間，將安排中午時段補考。

四、後期中等學校學生部分：學生後期中等學校問卷學生部分填答率：高一 85.9%、高二 53.3%、高三 60.9%。教師部分：教師問卷本校已完成填答教師共 18 人，此次問卷教師部分填答率要 100%，期限至 5/31 截止，請教師及行政務必在期限內填寫。已填教師如下表：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111年萬安45號演習防空疏散避難演練實施計畫(草案)

壹、依據：

- 一、民防法。
- 二、民防法施行細則。
- 三、防空演習實施辦法
- 四、「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指導規定。
- 五、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111年萬安45號演習防空疏散避難演練實施計畫。

貳、目的：因應國際情勢，持恆居安思危與熟練防空作為，強化校內師生防空整備，降低空襲損害，落實防衛動員準備。

參、參加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肆、演習時間

一、預演

(一) 第1次預演：於111年5月5日(星期四)上午12時30分至下午1時，教職員(含學生幹部)實施疏散避難演練。

(二) 第2次預演：於111年5月11日(星期三)下午1時至1時30分教職員工生實施就地避難方式演練。

(二) 第3次預演：於111年6月8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2時30分，教職員工生實施疏散避難演練。

三、正式：111年6月17日(星期五)下午2時至2時30分。

伍、演習重點

- 一、疏散路線及避難位置。
- 二、避難姿勢動作與安撫學生情緒。

陸、其他

- 一、防空避難處所位置：南棟1樓、體育館地下1樓、圖書館地下1樓、行政大樓地下2樓；容納人數分別為350、150、150、350人。
- 二、學務處規劃疏散路線，於校園防災地圖(空襲災害)標示防空避

難處所位置；藉由朝、週、班會及彈性課程時間，教導學生防空疏散避難目的與要領，並熟悉疏散動線及避難集合位置。

三、總務處完成相關標示指引、機電、照明及消防等設施（備）檢整。

四、通報組、搶救組、避難引導組、緊急救護組、安全防護組等災害緊急應變編組即時生效，至任務分配位置。

五、導師及任課老師協助引導學生疏散，人員離開教室、辦公室或各種場域應隨手關燈，門、窗同步關閉，窗簾亦放下或闔上。

六、由教官室主任教官實施自評，檢核整備預演情形，於協作平台回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七、防空疏散演練實施後召開檢討會議，通盤檢討演練狀況，列入紀錄並修正。

柒、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補充修正之。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111年萬安45號演習防空疏散避難練時序動次表**

日期：111年6月17日（星期五）

地點：學校

起迄時間	使用時間	動次內容	負責人	地點
下午2時 至 下午2時10分	10分鐘	防空警報發布暨 教職員工生疏散 警報聲應持續 115秒 (防空警報聲結束 後持續以哨音、 敲鐘等輔助聲敦 促疏散行動，直 至所有人進入防 空避難處所)	依各校任務編組 律定	校園
下午2時10分 至 下午2時20分	10分鐘	疏散至 防空避難處所後 之避難動作演練	依各校任務編組 律定	防空避難處所
下午2時20分 至 下午2時30分	10分鐘	清查各班人數 清查教職員人數	依各校任務編組 律定	防空避難處所
下午2時30分 至 下午2時31分	1分鐘	解除警報	校 長 全體教職員工生	防空避難處所 指揮中心

備註：倘實際發生戰事時，疏散時間應於7分鐘內完成，惟本次演練考量各校人數差異性與安全顧慮，故放寬為10分鐘完成疏散，學校應藉由歷次演練檢討精進疏散效率，以維全校師生安全。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災害緊急應變編組人員名冊

編號	任務別	編組職稱	姓 名	身分別	所屬處室	防空避難任 務	災害防救 任務	待命服勤位 置
1	指揮中心	指揮官	柯明樹	校長	校長室			指揮中心
2		發言人	杜昭瑩	秘書	秘書室			
3		勤務管制官	陳惠雯	輔導主任	輔導室			
4		勤務管制員	曾顯明	主計人員	會計室			
5		勤務通訊員	古琇心	工友	秘書室			
6	通報組	組長	林獻升	學務主任	學務處	掌握、評估 及回報災害 資訊		南棟1樓
7		代理組長	詹安茹	活動組長	學務處			
8		組員	蔡佩樺	教官	教官室			
9		組員	連麗雲	組長	總務處			行政1樓
10		組員	龍欣	幹事	教務處			中棟1樓
11		組員	郭文吟	幹事	圖書館			圖書館1樓
12		組員	李佳釗	教師	美術科			北棟1樓
13		組員	趙毅明	教師	數學科			中棟5樓
14	避難引導組	組長	張良肇	教務主任	教務處	1. 就分配之 避難引導位 置與節點， 引導師生疏 散。 2. 配合人員 疏散逐步轉 進指揮中心 並清查人數。	導師協助 引導學生 疏散	中棟逃生路線
15		代理組長	周家祥	組長	教務處			
16		組員	劉日蓮	組長	教務處			
17		組員	林銘棋	教師	化學科			南棟逃生路線
18		組員	蔡美齡	工友	教務處			
19		組員	丁群靄	組長	學務處			
20		組員	楊秀香	教官	教官室			行政樓逃生路 線
21		組員	黃孟君	教師	社會科			
22		組員	楊永成	教師	社會科			北棟逃生路線
23		組員	葉翔齡	幹事	學務處			
24		組員	陳瑞鈴	人事主任	人事室			
25		組員	詹美雲	教師	體育科			
26		組員	周惠如	教師	體育科			
27		組員	謝碧景	教師	電算科			
28	搶救組	組長	孫任弘	總務主任	總務處	疏散過程適 時留意校園 危害情形， 掌握搜救資 訊		
29		代理組長	邱麗蓉	教官	教官室			
30		組員	陳威廷	組長	總務處			
31		組員	張光宗	組長	學務處			
32		組員	丁威中	管理員	教務處			
33		組員	陳佳宜	組長	圖書館			
34		組員	蕭國偉	組長	教務處			
35		組員	廖偉國	教師	社會科			
36		組員	楊雅茹	教師	生活科技			
37		組員	柯吳洲	救生員	游泳池			
38		組員	邱柏翰	教練	體育組			
39		組員	林建晟	教練	體育組			
40		組員	萬義昞	教師	地球科學			

編號	任務別	編組職稱	姓 名	身分別	所屬處室	防空避難任務	災害防救任務	待命服勤位置
41	安全防護組	組長	金佳龍	圖書館主任	圖書館	初步瞭解電力或重要機電設備狀況，有無停、跳電，採簡要避險措施		圖書館1樓
42		代理組長	張鈺瑛	教官	教官室			南棟1樓
43		組員	高子倫	幹事	學務處			中棟1樓
44		組員	嚴思羽	組長	教務處			
45		組員	張舒涵	組長	教務處			圖書館1樓
46		組員	李淑梅	幹事	教務處			
47		組員	林素貞	幹事	圖書館			行政1樓
48		組員	黃麗玲	組長	總務處			北棟1樓
49		組員	李志義	組員	人事室			
50		組員	林娟娟	教師	體育組			
51	緊急救護組	組長	李奕萱	組長	學務處	1. 攜緊急救護器材往指定位置設置緊急救護站。 2. 攜帶特殊病例個案清冊、緊急連絡人清冊。		南棟救護站
52		代理組長	李秀惠	校護	健康中心			
53		組員	王正慧	幹事	總務處			
54		組員	隆世秀	教師	社會科			
55		組員	方惠雅	會計主任	會計室			
56		組員	羅秀雯	教師	輔導室			
57		組員	林宜芃	教師	輔導室			
58		組員	吳筱伶	助理員	輔導室			
59		組員	郭瓊華	教師	生物科			